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0】183号

中证鹏元关于下调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的公告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决定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002341.SZ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+下调至A-，展望维持负面。

2020年6月，中证鹏元对公司及其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“16新纶债”）进行了定期跟踪信用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+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“16新纶债”信用等级为AAA¹。中证鹏元本次下调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主要理由如下：

公司经营业绩下滑。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，2020年1-9月公司营业收入16.40亿元，同比下降32.8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0.96亿元，同比下降907.68%。

宁国市千洪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洪电子”）并

¹ 16新纶债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

表后成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，但 2020 年经营业绩受到影响，主要原因为 1、OPPO、VIVO 采购策略调整，原通过千洪电子代理的产品 2020 年直供；2、全球疫情影响，2020 年上半年项目整体量下滑；3、受 OPPO 内部自查影响，从 2020 年 6 月开始暂停受理新项目给公司，9 月调查结果出来后，恢复新项目合作资格，但新项目尚未放量。公司可能面临商誉减值风险，从而影响公司利润。千洪电子系公司于 2018 年收购的全资子公司（于当年 4 月并表），是 OPPO、VIVO 的主要模切商之一，千洪电子的并表可为公司常州生产基地的电子功能材料产品导入 OPPO、VIVO 的供应链打通渠道。2019 年千洪电子营业收入 13.0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4.01%，占当年公司营业收入的 39.16%，当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5,815.85 万元，业务获现能力较好。但由于千洪电子经营业绩对 OPPO、VIVO 等终端客户较为依赖，当前消费电子市场不确定性较大，终端手机厂商的出货量仍可能持续下降，而受制于市场需求等因素，公司电子功能材料产品导入 OPPO、VIVO 供应链进展亦未达预期，且千洪电子原主要负责人唐千军目前已辞职，均可能对千洪电子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此外，公司并购千洪电子形成商誉 12.51 亿元，千洪电子经营业绩的波动可能引发公司的商誉减值风险。根据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公告，公司股东之一唐千军持有公司股份共 62,061,87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39%，计划在公告披露之

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一个月內（窗口期內不减持）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,608,8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0%。本次减持完成后，唐千军不再是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公司逾期债务规模大。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1.50 亿元，逾期融资租赁本金 0.59 亿元，合计 2.09 亿元。根据公司 2020 年半年报²，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总额 3.33 亿元、逾期利息 402.57 万元。

公司纳入被执行人名单。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，2020 年 11 月 20 日，公司被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（（2020）津 03 执 674 号），执行标的 3.67 亿元。目前公司已与申请执行人签署了债务重组协议。

公司股权转让事项进展缓慢。2020 年 5 月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侯毅与银川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川金控”）签署了《合作协议》、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。侯毅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共 2.58 亿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35%）的表决权全部委托至银川金控行使。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，侯毅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，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由 22.35%减少至 0%。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生效后，侯毅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但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银川

² 公司未提供最新征信报告。

金控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，银川市国资委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因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《合作协议》、《表决权委托协议》及相关事项尚需政府有权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生效，目前该事项进展缓慢。

截至2020年9月30日，公司货币资金2.49亿元，短期债务合计30.07亿元，公司面临较大的流动性压力。16新纶债将于2021年3月30日到期，公司的偿债资金安排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综上，中证鹏元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下调至A-，评级展望维持负面，维持“16新纶债”信用等级为AAA。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

